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uang Yun Holdings Limited

雙運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06)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 年度業績公告

雙運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連同2016年的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新加坡元	2016年 新加坡元
收益	3	65,640,278	51,469,726
服務成本		(45,757,397)	<u>(34,080,060)</u>
毛利		19,882,881	17,389,666
其他收入	4	619,429	344,621
行政開支		(11,454,197)	(8,195,375)
其他虧損	5	(193,676)	(468,420)
上市開支		(3,460,627)	–
融資成本	6	(1,560,448)	<u>(954,944)</u>
除稅前溢利		3,833,362	8,115,548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新加坡元	2016年 新加坡元
除稅前溢利		3,833,362	8,115,548
所得稅開支	7	(1,216,720)	(1,064,874)
年內溢利		2,616,642	7,050,674
其他全面收益：			
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物業重估的（虧損）收益，扣除有關所得稅		(6,445)	251,072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u>2,610,197</u>	<u>7,301,746</u>
每股盈利			
基本（新加坡分）	9	<u>0.33</u>	<u>0.94</u>

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於12月31日	
		2017年 新加坡元	2016年 新加坡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22,857,868	21,674,805
投資物業		2,280,000	2,320,000
銀行存款	14	170,000	–
		<u>25,307,868</u>	<u>23,994,805</u>
流動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	11	48,684,786	33,307,414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1,178,780	996,115
應收客戶建築工程款項	12	8,694,499	2,928,462
應收董事款項	13	–	22,834
銀行結餘及現金	14	15,426,789	395,514
		<u>73,984,854</u>	<u>37,650,339</u>
流動負債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13	–	42,196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5	15,450,656	9,604,379
融資租賃承擔	16	3,113,179	3,186,694
應付所得稅		1,391,569	1,874,647
借款	17	22,497,856	14,985,869
		<u>42,453,260</u>	<u>29,693,785</u>
流動資產淨值		<u>31,531,594</u>	<u>7,956,554</u>

		於12月31日	
	附註	2017年 新加坡元	2016年 新加坡元
非流動負債			
融資租賃承擔	16	5,082,247	5,436,776
借款	17	5,123,935	6,025,097
遞延稅項負債		<u>638,186</u>	<u>616,824</u>
		<u>10,844,368</u>	<u>12,078,697</u>
資產淨值		<u>45,995,094</u>	<u>19,872,662</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8	17,381,244	7,500,000
股份溢價		5,130,991	–
儲備		<u>23,482,859</u>	<u>12,372,662</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u>45,995,094</u>	<u>19,872,662</u>

綜合權益變動表

	股本	股份溢價 (附註(a))	儲備			總計
			其他儲備 (附註(b))	重估儲備	累計溢利	
新加坡元	新加坡元	新加坡元	新加坡元	新加坡元	新加坡元	
於2016年1月1日	5,500,000	-	-	420,251	6,804,665	12,724,916
年內溢利	-	-	-	-	7,050,674	7,050,674
物業重估收益，扣除相關所得稅	-	-	-	251,072	-	251,072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251,072	7,050,674	7,301,746
股份發行	2,000,000	-	-	-	-	2,000,000
股息 (附註8)	-	-	-	-	(2,154,000)	(2,154,000)
於2016年12月31日	7,500,000	-	-	671,323	11,701,339	19,872,662
年內溢利	-	-	-	-	2,616,642	2,616,642
物業重估虧損，扣除相關所得稅	-	-	-	(6,445)	-	(6,445)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6,445)	2,616,642	2,610,197
與擁有人之交易，直接於權益內確認：						
股息 (附註8)	-	-	-	-	(2,200,000)	(2,200,000)
發行營運附屬公司股份	3,200,000	-	-	-	-	3,200,000
於集團重組時轉讓	(10,700,000)	-	10,700,000	-	-	-
根據資本化發行發行股份	13,043,608	(13,043,608)	-	-	-	-
根據股份發售發行股份	4,337,636	20,026,735	-	-	-	24,364,371
直接歸屬於股份發行的交易成本	-	(1,852,136)	-	-	-	(1,852,136)
於2017年12月31日	17,381,244	5,130,991	10,700,000	664,878	12,117,981	45,995,094

附註(a)： 股份溢價指股份發行所得款項超過面值。

附註(b)：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所披露，本集團重組產生其他儲備，其中陳志龍先生及陳慧芬女士轉讓10,700,000股Double-Trans Pte. Ltd. (「**Double-Trans**」)及Samco Civil Engineering Pte. Ltd. (「**Samco**」)股份予本集團。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為於2017年6月21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及登記為獲豁免有限公司的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金鐘道95號統一中心17樓B室。本集團的主要營業地點位於No. 4, Sungei Kadut Street 2, Singapore。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其營運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提供道路建設服務（包括新道路建設、道路拓寬及道路相關設施建設）、建築配套服務（包括道路維護工程）及建築機械租賃。

本集團的營運附屬公司包括於新加坡註冊成立的Double-Trans及Samco，其由陳志龍先生及陳慧芬女士兄妹（統稱為「**控股股東**」）控制。於籌備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主板首次上市的過程中，本集團旗下公司已進行集團重組，詳情如下：

- (i) 於2017年6月15日，Jian Sheng Holdings Limited（「**Jian Sheng**」，並不構成本集團一部分的一家公司）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法定股本為50,000美元，分為50,000股每股面值1.00美元的股份。同日，8股及2股股份分別配發及發行予陳志龍先生及陳慧芬女士，代價為每股股份1.00美元。
- (ii) 於2017年6月21日，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法定股本為380,000港元，分為3,8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的股份。本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本（一股按面值繳足股份）已配發及發行予一名初始認購人。同日，初始認購人透過按面值向Jian Sheng轉讓一股繳足股份，將本公司轉讓予Jian Sheng。
- (iii) 於2017年6月21日，Shuang Yun (BVI) Limited（「**Shuang Yun (BVI)**」）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法定股本為50,000美元，分為50,000股每股面值1.00美元的股份。同日，一股股份配發及發行予本公司，代價為1.00美元。

(iv) 於2017年10月19日，根據陳志龍先生、陳慧芬女士、Jian Sheng及Shuang Yun (BVI)訂立的換股協議的條款：

- 陳志龍先生、陳慧芬女士同意分別轉讓7,360,000股及1,840,000股Double-Trans股份予Shuang Yun (BVI)；陳志龍先生及陳慧芬女士同意分別轉讓1,200,000股及300,000股Samco股份予Shuang Yun (BVI)；及
- 作為上述轉讓的代價，Jian Sheng已分別向陳志龍先生及陳慧芬女士發行及配發80股及20股Jian Sheng股份。

上述股份轉讓完成後，Double-Trans及Samco成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本集團（包括因重組而產生的本公司）於截至2017及2016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期間或自各註冊成立日期起至2017年12月31日一直受控股股東共同控制（不論彼等正式或法定成為本公司附屬公司的實際日期為何時）。因此，本集團被視為持續經營實體而編製綜合財務報表過程中已採用合併會計法。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共同控制合併原則編製，猶如本公司於整個財務政度期間內及於各報告日期為本集團的控股公司（經計及各集團實體的註冊成立日期）。於截至2017及2016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期間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包括本集團旗下公司的業績、權益變動及現金流量，猶如於截至2017及2016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期間或自彼等各自註冊成立日期以來（以較短期間為準），當前的集團架構一直存在。本集團於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已獲編製以呈報本集團現時旗下公司的資產及負債，猶如於該等日期當前的集團架構一直存在（經計及各自註冊成立日期（倘適用））。

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新加坡元（「新加坡元」），其亦為綜合財務報表的呈列貨幣。

2. 採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已將所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已生效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新詮釋(「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應用於本財政年度開始的經營中。

於本報告刊發日期,本集團並未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與本集團有關的新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及相關修訂本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²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22號	外幣換算及墊付代價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 修訂本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的分類及計量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 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³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修訂本	轉撥投資物業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2014年至2016年周期之年度改進

¹ 於2018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19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將予釐定的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文所述者外,本集團管理層認為,應用其他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新詮釋不大可能對本集團的未來財務狀況及表現以及披露產生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引入金融資產分類及計量、金融負債、一般對沖會計法之新規定及金融資產之減值規定。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主要規定詳述如下：

- 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範圍內的所有已確認金融資產其後須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值計量。特別是，按目標為收取合約現金流的業務模式所持有的債務投資，以及合約現金流僅為支付本金及尚未償還本金的利息的債務投資，一般於後續會計期間結束時按攤銷成本計量。於目標為同時收取合約現金流及出售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所持有的債務工具，以及金融資產條款使於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僅為支付本金及尚未償還本金的利息的債務工具，乃「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列賬」計量。所有其他債務投資及股權投資均於後續會計期間結束時按彼等的公平值計量。此外，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實體可作出不可撤回的選擇，以於其他全面收益呈報股權投資（並非持作買賣者）公平值的其後變動，只有股息收入一般於損益確認。
- 就計量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負債而言，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源自金融負債的信貨風險變動所引致該負債公平值變動的金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呈報，除非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該負債的信貨風險變動的影響將造成或擴大損益內的會計錯配則作別論。源自金融負債的信貨風險變動所引致的金融負債公平值變動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內。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負債的整筆公平值變動金額於損益內呈報。
- 就金融資產的減值而言，與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項下按已產生信貸虧損模式計算相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按預期信貸虧損模式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模式規定實體於各報告日期將預期信貸虧損及該等預期信貸虧損的變動入賬，以反映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的變動。換言之，毋須再待發生信貸事件即可確認信貸虧損。
- 新訂一般對沖會計規定保留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現時可用的三種對沖會計機制。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新規定為合資格進行對沖會計的各類交易提供更大的靈活性，特別是增加合資格作為對沖工具的工具類別，以及合資格進行對沖會計的非金融項目的風險成分類別。此外，成效測試經大幅改動並以「經濟關係」的原則取代，對沖成效亦毋須進行追溯評估。新規定同時引入對有關實體風險管理活動的加強披露規定。

本公司董事認為，根據本集團過往的經驗，客戶的未償還結餘的違約率偏低。因此，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本集團的未來綜合財務報表將不會構成重大影響。以上評估乃按照以2017年12月31日存在的事實及情況為基準，對本集團該日的金融資產分析所作出。根據本集團於2017年12月31日的金融工具分析，亦預期於日後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或不會對本集團就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所匯報的金額有任何其他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已獲頒佈，其制定一項單一全面模式供實體用作將自客戶合約所產生的收益入賬。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生效後，其將取代現時的收益確認指引，包括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及相關詮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核心原則為實體所確認描述向客戶轉讓承諾貨品或服務的收入金額，應為能反映該實體預期就交換該等貨品或服務有權獲得的代價。具體而言，該準則引入確認收益的五個步驟：

第一步：識別與客戶訂立的合約

第二步：識別合約中的履約責任

第三步：釐定交易價

第四步：將交易價分配至合約中的履約責任

第五步：於實體完成履約責任時（或就此）確認收入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實體於完成履約責任時（或就此）確認收入，即於特定履約責任相關的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讓予客戶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已就特別情況的處理方法加入更明確的指引。此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要求更詳盡的披露。

於2016年4月，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頒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有關識別履約責任、主體對代理代價以及發牌申請指引的澄清。

本集團已於2017年12月31日對其與客戶的現有合約安排進行檢討，且本公司董事預計日後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或會導致更多披露事項，惟將不會對於各報告期確認收益的時間及金額造成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引進全面模式，以為出租人及承租人識別租賃安排及會計處理方法。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生效後，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相關詮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按照所識別資產是否由客戶控制為基準，分辨租賃與服務合約。已就承租人會計法剔除經營租賃與融資租賃之分辨，並以一項模式取代，該模式規定須就承租人的所有租賃確認資產使用權及相應債務，而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除外。

使用權資產初始按成本計量，隨後按成本（受若干例外情況規限下）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並就租賃負債的任何重新計量作出調整。租賃負債初始按於該日未付租賃付款的現值計量。隨後，租賃負債就（其中包括）利息及租賃付款以及租賃修改的影響作出調整。就現金流量分類而言，本集團目前將經營租賃付款呈列為經營現金流量。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有關租賃負債的租賃付款將分配入本金及利息部分，並將呈列為融資現金流量。

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本集團已就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的融資租賃安排確認資產及有關融資租賃負債以及租賃土地的預付租賃款項。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可能導致該等資產的分類發生潛在變動，其分類視乎本集團是否將使用權資產單獨呈列或於相應相關資產（倘擁有）的同一項目內呈列。

相對承租人會計法而言，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大致轉承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的出租人會計法規定，並繼續規定出租人將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

此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要求作出詳盡披露。

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擁有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承擔897,028新加坡元。初步評估顯示該等安排將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租賃的定義，因此本集團將就所有該等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對應負債。除非於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其符合低值或短期租賃。把使用權資產的直線折舊與實際利率法結合，並應用於租賃負債，將導致在租賃開始幾年於綜合損益表支銷之總額較高，但於租賃期後期之開支將會減少，惟不會對於租賃期確認的開支總額造成任何重大影響。相較於本集團現時已採納的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本公司董事預計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不會對本集團的淨財務狀況及表現造成重大影響。此外，應用新規定可能導致上文所述的呈列及披露有所變動。

3. 收益及分部資料

收益指本集團向外部客戶提供道路建設服務（包括新道路建設、道路拓寬及道路相關設施建設）、建築配套服務（包括道路維護工程）及建築機械租賃的已收及應收款項的公平值。

資料須向控股股東（即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人（「主要營運決策人」））報告以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該等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會計政策相同。主要營運決策人按服務性質（即提供道路建設服務、提供建築配套服務及建築機械租賃）審閱收益及整個年度內的溢利。主要營運決策人概無定期獲提供本集團按服務類型的業績或資產及負債的進一步詳細分析以作審閱。因此，僅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呈列實體有關服務、主要客戶及地區資料方面的披露。

於年內本集團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新加坡元	2016年 新加坡元
來自下列各項收益：		
道路建設服務	21,576,925	12,517,186
建築配套服務	43,820,908	38,933,540
建築機械租賃	242,445	19,000
	<u>65,640,278</u>	<u>51,469,726</u>

主要客戶

於年內，客戶個別貢獻本集團總收益10%以上的收益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新加坡元	2016年 新加坡元
來自下列各項收益：		
客戶I	19,290,350	25,340,866
客戶II	18,826,763	不適用*
客戶III	8,785,451	不適用*
客戶IV	不適用*	13,038,844
客戶V	不適用*	5,765,864

* 相應收益於各報告期並無佔本集團總收益10%以上。

地區資料

本集團主要在新加坡經營業務。就提供服務地區而言，約100%（2016年：99%）的收益均源自新加坡，且本集團絕大部分非流動資產均位於新加坡。

4. 其他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新加坡元	2016年 新加坡元
銷售其他部件	966	90,179
培訓及項目支持服務收入	280,068	—
政府補貼(附註)	143,535	114,592
來自投資物業的租金收入	110,490	95,620
雜項收入	84,370	44,230
	619,429	344,621

附註：

政府補貼主要包括來自生產力及創新優惠計劃（「PIC」）、特別就業補貼及加薪補貼計劃的補貼，均為抵銷已產生的開支或虧損或旨在給予本集團即時財務資助（無未來相關成本）。

截至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特別就業補貼項下已分別收取補貼71,668新加坡元及40,373新加坡元。根據特別就業補貼，政府旨在鼓勵及促進新加坡註冊企業僱用年長的新加坡工人及殘疾人士。

截至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加薪補貼計劃項下已分別收取補貼30,555新加坡元及24,734新加坡元。根據此項補貼計劃，政府透過於2016年及2017年向每月賺取總工資4,000新加坡元及以下的新加坡公民僱員提供共同基金，工資補貼40%及20%，向新加坡註冊企業提供資助。

截至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短期就業補貼計劃及標新局補貼計劃項下已分別補貼12,369新加坡元及68,524新加坡元。根據短期就業補貼計劃，政府透過於2016年及2017年分別提供新加坡市民及新加坡永久居民僱員月工資的1.0%及0.5%（每名僱員的月工資上限為6,000新加坡元），向僱用新加坡市民及新加坡永久居民的公司提供支持。根據標新局補貼計劃，政府旨在鼓勵新加坡註冊企業擴大業務能力，包括生產流程提升及海外擴張。

5. 其他虧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新加坡元	2016年 新加坡元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產生的虧損	153,676	258,420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虧損	40,000	210,000
	<u>193,676</u>	<u>468,420</u>

6. 融資成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新加坡元	2016年 新加坡元
下列各項的利息：		
借款	1,209,132	685,473
融資租賃	<u>351,316</u>	<u>269,471</u>
	<u>1,560,448</u>	<u>954,944</u>

7. 所得稅開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新加坡元	2016年 新加坡元
稅項開支包括：		
即期稅項		
—新加坡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1,194,036	1,161,979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u>—</u>	<u>(123,620)</u>
	1,194,036	1,038,359
遞延稅項開支	<u>22,684</u>	<u>26,515</u>
	<u>1,216,720</u>	<u>1,064,874</u>

新加坡企業所得稅按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7%計算，年度上限為15,000新加坡元（2016年：25,000新加坡元），並合資格可獲40%（2016年：50%）企業所得稅退稅，均乃根據各集團公司的財政年結日釐定。在新加坡註冊成立的公司應課稅收入首10,000新加坡元的75%亦可豁免繳稅，應課稅收入的其後290,000新加坡元的額外50%可豁免繳稅。

截至2017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稅項可與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所示的除稅前溢利對賬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新加坡元	2016年 新加坡元
除稅前溢利	3,833,362	8,115,548
按適用稅率17%計算的稅項	651,672	1,379,643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83,441	77,957
毋須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2,054)	(9,590)
稅項優惠及部分稅務豁免之影響 (附註)	(251,375)	(209,516)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	(123,620)
退稅	(30,000)	(50,000)
不同稅率對在其他司法權區營運的公司的影響	765,036	-
年內稅項	1,216,720	1,064,874

附註：

包括於2017及2018評稅年度（「評稅年度」）根據PIC計劃在新加坡就合資格資本開支及經營開支獲額外300%稅項減免／免稅額的金額。

8. 股息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Samco宣派1,000,000新加坡元的股息及Double-Trans宣派1,154,000新加坡元的股息。兩筆股息均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付。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於本集團重組前，Samco宣派2,200,000新加坡元的股息，其中1,700,000新加坡元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付及500,000新加坡元隨後抵銷與股本注資有關的應收控股股東金額。

本公司於集團重組後或年結日後概無派付或宣派任何股息。

因於本集團重組完成前已宣派股息（誠如附註1所述），故並無呈列股息率及上述獲派股息的股份數目。

9. 每股盈利

截至2017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每股基本攤薄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新加坡元	2016年 新加坡元
盈利：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盈利 (本公司股東應佔年內溢利)	<u>2,616,642</u>	<u>7,050,674</u>
股份數目：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782,191,780</u>	<u>749,999,999</u>
每股基本盈利 (新加坡分)	<u>0.33</u>	<u>0.94</u>

計算截至2017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每股基本盈利的股份數目乃基於集團重組及資本化發行(如附註1所載)已於2016年1月1日生效的假設釐定。

截至2017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由於並無潛在已發行普通股，故並無另行呈列每股攤薄盈利資料。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

	重新估值的 樓宇 新加坡元	汽車 新加坡元	廠房及機械 新加坡元	電腦 新加坡元	傢俬及裝置 新加坡元	設備 新加坡元	租賃裝修 新加坡元	總計 新加坡元
成本或估值								
於2016年1月1日	2,530,000	3,276,986	11,283,130	152,315	74,063	1,642,728	233,582	19,192,804
添置	6,811,267	4,314,297	1,897,400	49,544	25,136	286,066	9,500	13,393,210
出售	-	(229,881)	(759,849)	-	-	-	-	(989,730)
轉撥至投資物業	(2,530,000)	-	-	-	-	-	-	(2,530,000)
重估減值	(11,267)	-	-	-	-	-	-	(11,267)
於2016年12月31日	<u>6,800,000</u>	<u>7,361,402</u>	<u>12,420,681</u>	<u>201,859</u>	<u>99,199</u>	<u>1,928,794</u>	<u>243,082</u>	<u>29,055,017</u>
添置	-	2,811,429	2,552,700	24,435	-	137,190	-	5,525,754
出售	-	(669,098)	(706,625)	-	-	-	-	(1,375,723)
重估減少	(800,000)	-	-	-	-	-	-	(800,000)
於2017年12月31日	<u>6,000,000</u>	<u>9,503,733</u>	<u>14,266,756</u>	<u>226,294</u>	<u>99,199</u>	<u>2,065,984</u>	<u>243,082</u>	<u>32,405,048</u>
累計折舊								
於2016年1月1日	-	1,744,249	2,859,288	102,256	50,437	525,178	32,145	5,313,553
年內開支	313,764	1,059,188	1,177,897	52,671	21,753	179,423	23,516	2,828,212
於出售時對銷	-	(102,860)	(344,929)	-	-	-	-	(447,789)
於重估時對銷	(313,764)	-	-	-	-	-	-	(313,764)
於2016年12月31日	<u>-</u>	<u>2,700,577</u>	<u>3,692,256</u>	<u>154,927</u>	<u>72,190</u>	<u>704,601</u>	<u>55,661</u>	<u>7,380,212</u>
年內開支	792,233	1,542,965	1,285,917	28,569	15,104	197,510	24,308	3,886,606
於出售時對銷	-	(333,222)	(594,183)	-	-	-	-	(927,405)
於重估時對銷	(792,233)	-	-	-	-	-	-	(792,233)
於2017年12月31日	<u>-</u>	<u>3,910,320</u>	<u>4,383,990</u>	<u>183,496</u>	<u>87,294</u>	<u>902,111</u>	<u>79,969</u>	<u>9,547,180</u>
賬面值								
於2016年12月31日	<u>6,800,000</u>	<u>4,660,825</u>	<u>8,728,425</u>	<u>46,932</u>	<u>27,009</u>	<u>1,224,193</u>	<u>187,421</u>	<u>21,674,805</u>
於2017年12月31日	<u>6,000,000</u>	<u>5,593,413</u>	<u>9,882,766</u>	<u>42,798</u>	<u>11,905</u>	<u>1,163,873</u>	<u>163,113</u>	<u>22,857,868</u>

11. 貿易應收款項

	於12月31日	
	2017年 新加坡元	2016年 新加坡元
貿易應收款項	22,239,624	9,198,571
未開票收益 (附註a)	25,507,431	23,190,323
應收質保金 (附註b)	937,731	918,520
	<u>48,684,786</u>	<u>33,307,414</u>

(a) 未開票收益涉及於報告期末已提供但尚未向客戶開具發票的維護服務。

(b) 建築工程客戶持有的保留金分類為即期，原因是預期該等款項將於本集團正常業務週期內收回。

根據發票日期，已過期但未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17年 新加坡元	2016年 新加坡元
30天以內	1,175,625	4,015,620
31天至60天	5,605,384	392,502
61天至90天	6,618,690	142,988
90天以上	1,372,875	2,817,975
	<u>14,772,574</u>	<u>7,369,085</u>

本集團管理層認為，考慮到該等客戶的信譽較好、與本集團的良好往績記錄及其後結算，於各報告期末的貿易應收款項信貸質素良好，管理層相信毋須就餘下未結算結餘作任何減值撥備。

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收取任何利息或持有任何抵押品。

12. 應收客戶建築工程款項

	於12月31日	
	2017年 新加坡元	2016年 新加坡元
已產生合約成本加已確認溢利(減現時已確認虧損)	38,169,260	16,591,411
減: 進度付款	<u>(29,474,761)</u>	<u>(13,662,949)</u>
應收客戶建築工程款項	<u>8,694,499</u>	<u>2,928,462</u>

13. 應收(付)董事款項

a. 應收董事款項

	於12月31日		最高未償還金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2016年	2017年	2016年
	新加坡元	新加坡元	新加坡元	新加坡元
非貿易相關				
陳志龍先生	-	22,834	245,524	430,806
陳慧芬女士	-	-	-	<u>540,805</u>
	<u>-</u>	<u>22,834</u>		

2016年12月31日的結餘為非貿易相關、無抵押、不計息及無固定償還期限。

b. 應付董事款項

於2016年12月31日的結餘(指應付陳慧芬女士的金額)為非貿易相關、無抵押、不計息及無固定償還期限。

14. 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

於2017年12月31日，銀行存款170,000新加坡元指作為本集團獲授透支融資的擔保而存放於銀行的款項，並將於2019年獲解除。

銀行結餘及銀行存款按現行市場年利率0.14%（2016年：0.14%）計息。

15.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12月31日	
	2017年 新加坡元	2016年 新加坡元
貿易應付款項	9,538,501	6,626,618
應計經營開支	2,928,369	262,227
其他應付款項		
應付商品及服務稅	833,805	469,246
應付職工薪酬	1,642,360	1,472,858
收取客戶墊款	—	485,734
其他	507,621	287,696
	<u>15,450,656</u>	<u>9,604,379</u>

以下為於各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

	於12月31日	
	2017年 新加坡元	2016年 新加坡元
90天內	7,478,396	3,665,968
91天至180天	1,070,255	1,951,181
180天以上	989,850	1,009,469
	<u>9,538,501</u>	<u>6,626,618</u>

向供應商及分包商採購之信貸期為30至120天或於交付時支付。

16. 融資租賃承擔

	最低租賃付款		最低租賃付款之現值	
	於12月31日		於12月31日	
	2017年 新加坡元	2016年 新加坡元	2017年 新加坡元	2016年 新加坡元
融資租賃項下應付款項				
一年內	3,380,789	3,502,179	3,113,179	3,186,694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2,474,899	2,596,690	2,317,425	2,435,999
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	2,861,092	3,083,001	2,764,822	3,000,777
	8,716,780	9,181,870	8,195,426	8,623,470
減：未來融資費用	(521,354)	(558,400)		
租賃承擔現值	8,195,426	8,623,470		
減：須於一年內償付的款項（於流動負債項下列示）			(3,113,179)	(3,186,694)
於一年後償付的款項			5,082,247	5,436,776

17. 借款

	於12月31日	
	2017年 新加坡元	2016年 新加坡元
銀行透支-有抵押（附註a）	3,773,792	4,782,669
銀行貸款-有抵押		
銀行保理（附註b）	2,512,039	1,010,900
貿易融資（附註c）	14,592,759	7,813,773
其他貸款（附註d）	6,743,201	7,403,624
	27,621,791	21,010,966

	於12月31日	
	2017年 新加坡元	2016年 新加坡元
分析為：		
須償還之賬面金額		
— 按要求或一年內	22,497,856	14,985,869
—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1,642,598	1,242,323
— 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	2,430,074	3,630,383
— 五年以上	1,051,263	1,152,391
	<u>27,621,791</u>	<u>21,010,966</u>
減：於流動負債下列示一年內到期之款項	<u>22,497,856</u>	<u>14,985,869</u>
於非流動負債下列示之款項	<u>5,123,935</u>	<u>6,025,097</u>

附註：

- 透支以本集團物業的法定按揭及本公司董事陳志龍先生及陳慧芬女士作出的個人擔保作抵押。
- 貸款以本集團資產（包括若干建築合約轉讓權利、所有權及利益的合法契據）的固定押記及本公司董事陳志龍先生及陳慧芬女士作出的個人擔保所抵押。保理安排須於發放資金支付後的90天內償還。
- 貸款以本集團資產（包括若干建築合約轉讓權利、所有權及利益的合法契據）的固定押記及本公司董事作出的個人擔保作抵押。貸款須於發放資金支付後的45至150天內償還。
- 貸款以本集團資產（包括若干建築合約轉讓權利、所有權及利益的合法契據）的固定及浮動押記及本公司董事陳志龍先生及陳慧芬女士作出的個人擔保以及物業的法定按揭作抵押。

	於12月31日	
	2017年 新加坡元	2016年 新加坡元
定息借款	1,269,681	778,448
浮息借款	<u>26,352,110</u>	<u>20,232,518</u>
	<u>27,621,791</u>	<u>21,010,966</u>

18. 股本

就於集團重組前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呈列本集團的股本而言，於2016年1月1日及2016年12月31日的結餘指新加坡附屬公司的股本。

本公司於2017年6月21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法定股本為380,000港元，分為3,8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的股份。本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本（一股按面值繳足股款股份）配發及發行予一名初始認購人。於2017年6月21日，初始認購人按面值向Jian Sheng（由陳先生及陳女士擁有的一家公司）轉讓一股繳足股款股份。

於2017年10月20日，本公司法定股本透過增設1,996,200,000股每股0.10港元的額外股份，由380,000港元增加至200,000,000港元，增設的每股股份與當時已發行股份在各方面享有同等權益。

作為股份發售的一部分，本公司通過將本公司股份溢價賬的進賬款項75,000,000港元資本化，向Jian Sheng配發及發行本公司合共749,999,999股入賬列作繳足的股份（「資本化發行」）。

因應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本公司以每股0.56港元的價格發行250,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股份於2017年11月15日起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買賣。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09.5百萬港元，相等於19百萬新加坡元。

	股份數目	面值 港元	股本 港元
雙運控股有限公司的法定股本：			
於註冊成立日期	3,800,000	0.10	380,000
於2017年10月20日增加	<u>1,996,200,000</u>	<u>0.10</u>	<u>199,620,000</u>
	<u>2,000,000,000</u>	<u>0.10</u>	<u>200,000,000</u>
	股份數目	港元	新加坡元
已發行及繳足：			
於註冊成立日期	1	—	—
根據資本化發行已發行的股份	749,999,999	75,000,000	13,043,608
根據股份發售已發行的股份	<u>250,000,000</u>	<u>25,000,000</u>	<u>4,337,636</u>
	<u>1,000,000,000</u>	<u>100,000,000</u>	<u>17,381,244</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是新加坡承建商，從事道路工程服務及建築配套服務。我們提供的道路工程服務主要包括：(i)道路建設服務（即新道路建設、道路拓寬及道路相關設施建設）；及(ii)建築配套服務（例如路面鋪設及標線維護工程以及道路提升改造服務）。

本集團錄得收益增長約27.53%，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51.5百萬新加坡元增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65.6百萬新加坡元。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確認上市開支約3.5百萬新加坡元導致年內溢利減少62.89%，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7.1百萬新加坡元減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2.6百萬新加坡元。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獲授六項新道路建設服務項目及三項新建築配套服務定期合約，總價值分別約為32.7百萬新加坡元及24.6百萬新加坡元。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就道路建設服務項目及建築配套服務分別確認收益約21.6百萬新加坡元及43.8百萬新加坡元。

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業務前景或會受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有關的多項風險及不確定性的影響。本集團已識別的主要風險及不確定性為(i)我們依賴供應商及分包商完成我們的若干部分道路工程項目及(ii)我們大部分的勞動力由外籍勞工組成及無法聘用外籍勞工。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益約為65.6百萬新加坡元，較去年約51.5百萬新加坡元增長約27.53%。收益增長歸因於以下各項所得收益增加：(i)道路建設服務，其中於2016年開始的部分項目於2017年全面動工；及(ii)建築配套服務，所獲得的道路維護工程增加。儘管源自主要客戶的收益貢獻由約25.3百萬新加坡元減至19.3百萬新加坡元，但因手頭項目增加，本集團產生的收益亦增加。

毛利

本集團的毛利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17.4百萬新加坡元增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19.9百萬新加坡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上文所討論之相應收益增加所致。

本集團的毛利率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33.8%降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30.3%。該毛利率下降乃主要由於新獲授的建築配套服務合約的溢利率較低。為於現時競爭激烈的建築市場獲取更多項目，本集團不得不以較低的溢利率展開競爭及投標。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0.3百萬新加坡元增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0.6百萬新加坡元。該增長乃主要由於年內諮詢服務、培訓及項目支持服務增加。

行政開支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行政開支由約8.2百萬新加坡元增長約3.3百萬新加坡元至約11.5百萬新加坡元，主要因(i)員工成本隨著員工人數的增加及基本薪金的增加而增加；及(ii)折舊開支增加所致。

融資成本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融資成本由約1.0百萬新加坡元增長約63.4%至約1.6百萬新加坡元，因借款增加所致。

所得稅開支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儘管除稅前溢利由約8.1百萬新加坡元減少至約3.8百萬新加坡元，本集團所得稅開支由1.1百萬新加坡元增長約0.1百萬新加坡元至1.2百萬新加坡元。該增加主要因除稅前溢利減少及產生不可扣稅的上市開支的綜合影響所致。

年內溢利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年內溢利由約7.1百萬新加坡元減至約2.6百萬新加坡元，主要因為上市開支約3.5百萬新加坡元。

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股份於上市日期在聯交所上市，股份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為109.5百萬港元。

上市所得款項淨額於2017年12月31日約使用如下：

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佔所得款項			
	淨額百分比 (%)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已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餘下金額 (百萬港元)
—購買設備及機械以鞏固市場地位	13.7	15.0	7.2	7.8
—收購物業作	67.4	73.8	—	73.8
(i) 配套辦公室；				
(ii) 我們的外籍勞工宿舍；				
(iii) 預備瀝青混合料以供自用的車間；及				
(iv) 我們的機械倉庫				
—增加我們的人力，以實現市場擴張及 爭取更多項目	7.4	8.1	1.4	6.7
—升級資訊科技系統	1.8	2.0	—	2.0
—營運資金	9.7	10.6	10.6	—
總計	<u>100.0</u>	<u>109.5</u>	<u>19.2</u>	<u>90.3</u>

環境政策及表現

本集團相信，妥善履行環境責任必定能提升資源利用效率及提升客戶服務質量，並提高本集團經濟效益。本集團已遵守其業務營運所在地的所有適用環境保護法律及法規。本集團已建立環境保護行動，包括執行新加坡建設局推行的環保與優雅常規計劃，以監控及管理我們的碳排放、資源有效利用率及紙張消耗。

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

本集團的營運乃主要由本公司於新加坡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開展，而本公司自身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本集團的成立及營運相應地應遵守開曼群島、香港及新加坡的相關法律及法規。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概無嚴重違反或不遵守對本集團業務及營運產生重大影響的適用法律及法規。

前景

董事認為，於2017年，新加坡或本集團經營所處行業的一般經濟及市場狀況概無任何重大不利變動，導致已經或將對業務營運或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根據新加坡建設局（「**建設局**」），預測2018年的新加坡總建設需求由2017年獲取的245億新加坡元（初步估計）增至介乎260億新加坡元至310億新加坡元。

建設局進一步解釋，預測的建設需求較高乃由於公營建設需求的預期增長，預期由2017年的155億新加坡元增至2018年的160億新加坡元至190億新加坡元，貢獻2018年總預測需求的約60%。公營建設需求預期將受對機構及其他樓宇（如醫療保健設施）、土木工程以及因應2017年的經濟放緩而推出的一系列小型政府項目的需求預期增長的推動。同樣地，私營建設需求預期由2017年的90億新加坡元增至2018年的100億新加坡元至120億新加坡元，此乃由於整體經濟前景強勁及物業市場氣氛好轉。

因此，我們相信，土木工程及道路工程行業日後將穩定發展，且我們對該行業的前景充滿信心。

本集團預期：

- 擴張本集團市場份額及維持強勁財務狀況；
- 擴張現有機械配置，確保客戶需求得以滿足；
- 收購建築物以適應業務增長；
- 提升及擴大本集團人力，順應本集團業務擴張；及
- 通過資訊技術系統投資提高生產力。

或然負債

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資本承擔

於2017年及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本集團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維持健康的財務狀況。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約為15.4百萬新加坡元，較2016年12月31日的0.4百萬新加坡元增長約15.0百萬新加坡元，主要歸因於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

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計息貸款總額約為27.6百萬新加坡元，較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21.0百萬新加坡元增加約6.6百萬新加坡元。流動比率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1.3倍增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1.7倍，而資產負債比率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1.5倍減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0.8倍。

本集團的權益結餘由2016年12月31日約19.9百萬新加坡元增至2017年12月31日約46.0百萬新加坡元，原因為年內進行股份發售及錄得溢利。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共有570名僱員。薪酬乃經參考當前市場條款，根據工作範疇、責任及各僱員的表現而釐定。董事薪酬乃由董事會於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建議後依據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個人表現及可比較的市場統計數據而定。

本公司已採納購股權計劃，據此，董事及本集團合資格僱員有權參與此計劃。本地僱員亦有權獲得酌情花紅，視乎其各自表現及本集團盈利能力而定。外籍勞工通常按一年基準僱用，視乎其工作許可證的期限而定，是否再續合約則取決於勞工的表現，其薪酬則根據工作技能釐定。

資產抵押

於2017年12月31日，借款以本集團賬面值約為6.0百萬新加坡元的租賃土地樓宇及本集團賬面值約為2.3百萬新加坡元的投資物業的法定按揭作抵押。

外匯風險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任何以並非為有關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的外幣計值的銀行結餘。然而，由於本集團保留部分港元上市所得款項約13.4百萬新加坡元，本集團面臨外匯風險。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所持重大投資

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末期股息

董事並不建議派付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股息。

企業管治

於本公司股份於2017年11月15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起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惟以下偏離除外：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A.2.1，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陳志龍先生目前為本集團董事會的主席兼行政總裁（「行政總裁」），主要負責本集團業務的日常管理。董事會認為，由同一人士同時兼任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可促進業務策略的執行及決策過程，及最大限度地發揮本集團營運的成效。董事會亦認為，本公司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存在增加了董事會的獨立性。董事會將不時檢討其架構，並於適當時考慮作出調整。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業績，並與本公司管理層及核數師就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進行討論，且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並無異議。

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藉此機會衷心感謝各位客戶、股東、銀行以及管理人員及員工於年內對本集團的鼎力支持。

承董事會命
雙運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陳志龍

香港，2018年3月26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三名執行董事陳志龍先生、陳慧芬女士及張淑芬女士，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蕭文豪先生、龐錦強教授及邱仲珩先生組成。